

世盟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世盟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周爵祺先生、彭和平先生、杨丹女士、翟昕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经纬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世盟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5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落实股东会、董事会相关决议事项、生产经营管理、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翟昕女士、彭和平先生、杨丹女士及报告期内离任独立董事郝颖先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和《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处发展阶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就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查和评价，编制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2025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具有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拟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6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充分提升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其在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6.6亿元人民币（含本数），使用期限一年，该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以在有效期内循环使用。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8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合理开展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即任意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公司使用该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6月3日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世盟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